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一次监事会暨 2010 年度监事会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一次监事会暨 2010 年度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世星先生提议召开并于 2011 年 1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相关与会人员。会议于 2011 年 1 月 24 日在盛美达（张家界）度假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世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会议审议了《董事会对公司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的说明》，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中带强调事项段发表审核意见如下：张股公司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流动负债高于资产总额 955 万元。张股公司存在上述可能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虽然在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会议审议了《关于 2010 年年度报告中涉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 2010 年度报告中涉及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发表意见如下：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处理，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对会计差错的会计处理也符合有关财务规定，客观公允

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该事项没有对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造成损害，同意该项会计差错更正的处理。同意对 2010 年年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会议审议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证了公司正常业务活动；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3、2010 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